

证券代码：605155

证券简称：西大门

公告编号：2025-047

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以现场及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2 月 6 日通过专人送达及邮件方式等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柳庆华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》

鉴于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，有 9 名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明确表明放弃其拟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，根据本激励计划规定及公司股东会授权，董事会将前述被放弃权益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了分配。因此，激励对象人数由 114 人调整为 105 人，授予权益数量不变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司《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（授予日）》。

公司董事沈华锋、柳英、沈兰芬、任丹萍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以 2025 年 12 月 9 日为授予日，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05 名激励对象授予 310.60 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 8.27 元/股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sse.com.cn)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公司董事沈华锋、柳英、沈兰芬、任丹萍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0 日